

逐一核实信息

玉环市公安局新城派出所积极推进“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集工作常采常新。民警本着“不漏户、不漏人、不漏项”原则,开展地毯式摸排,逐一对相关信息进行核实、完善、更新。

通讯员 曹仙芝



就地增殖放流

近日,龙港市人民法院在兰巨乡公开开庭审理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并就地开展增殖放流活动。

通讯员 黄方方



开展法律宣讲

近日,江山市公安局经侦大队在破获一起商业贿赂案后,前往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举办“企业会客厅”活动,组织法律宣讲,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防范建议。

通讯员 龚丽娟



集中打击拒执

通讯员 张宁

本报讯 “凡在本院立案执行但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被执行人,应当在本通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自觉到本院如实报告财产并履行义务,不得实施规避执行、妨害执行、抗拒执行的行为。”近日,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发布《关于严厉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通告》。为切实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鄞州法院启动打击拒执犯罪专项行动,在拒执犯罪高发领域划重点、指方向、集中打。

此次专项行动依托四大举措:成立打击拒执犯罪工作专班,实行执、刑“双长”负责制,联合执行局与刑事审判庭共同建立标准化移送机制,分阶段合力推动、逐项落实拒执犯罪打击工作;联合公安、检察建立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犯罪合作机制,规范拒执线索移送流程,统一拒执立案的证据标准,探索拒执案件快侦、快诉、快审模式;对涉嫌拒执犯罪的被执行人,在拒执线索移送公安前,一律发送《涉嫌拒执犯罪预告书》,明确警示被执行人拒不执行的严重后果;向全社会发布关于严厉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通告,鼓励广大群众积极举报相关线索及证据,支持和协助司法机关依法打击拒执犯罪活动。法院将在实际执行到位金额中对提供线索者予以奖励。

今年以来,鄞州法院移送涉嫌拒执犯罪案件59件,公安机关立案侦查44件,14人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2人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堵上征缴漏洞

通讯员 周晓方 祝秋玲

本报讯 “通过将相关数据导入到模型中进行比对碰撞,从而挖掘漏缴线索,堵上税款征缴漏洞。”近日,缙云县检察院邀请县税务局座谈,公益诉讼部门负责人介绍了耕地占用税数字模型。

今年6月,检察院发现,某主体违法占地被行政处罚后未依法缴纳耕地占用税。考虑到存在类案监督可能,检察院借助浙检数据应用平台搭建数字模

型,通过数据比对,发现多个涉案主体未依法缴纳耕地占用税。为此,检察院向县税务局制发检察建议。税务局迅速开展耕地占用税征收专项整治行动,收缴到位耕地占用税及滞纳金合计195万余元,并与其它多家单位建立涉税数据共享工作机制,定期进行数据交互,及时开展税款征收工作。

此外,缙云县检察院同县税务局也建立了协作配合机制,共同完善耕地占用税数字模型的应用。

规范补贴发放

通讯员 周孝松 郑增华

本报讯 “4名服刑人员违规领取的低保金已全部追缴到位。”近日,龙港市检察院收到市社会事业局对检察建议的回复。这是该院借力大数据开展社会保障、政府补(救)助资金类案监督专项行动的一个案例。

2022年10月,龙港市检察院检察官在办案中发现,再次涉嫌盗窃的徐某某于2020年至2022年服刑期间存在违规领取最低生活保障金

的情况。经分析研判,检察官认为可能存在异地判决信息未有效对接,导致补贴被违规领取的现象。随后,该院依托浙江检察数据应用平台搭建数字模型,通过碰撞比对,筛查出在异地被判处刑罚,服刑期间仍领取低保金的案件线索4条。

日前,检察院向社会事业局制发诉前检察建议书,推动其开展资格复核,追缴被违规领取的低保金,并谋划共建补贴资格核查机制,以规范补贴发放的日常管理。

守护渔业资源

通讯员 张幸女

本报讯 “听说很多人在抓鳗鱼苗,而且鳗鱼苗可以卖到16元一尾,我就心动了,没想到后果这么严重。”近日,在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法院庭审现场,被告人李某悦对自己实施非法捕捞的行为深感后悔。

今年4月初,李某悦为赚钱,约上堂哥李某强一起去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后海区域,使用网目尺寸为2毫米左右的密网捕捞鳗鱼苗,后被公安机关

查获。因两人行为已涉嫌非法捕捞水产品罪,上虞区检察院向法院提起公诉的同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两人各被判处拘役2个月,缓刑4个月以及单处罚金的刑罚,并需缴纳生态修复款4800元。

今年8月以来,上虞区检察院针对非法破坏渔业资源的违法犯罪案件,已启动民事公益诉讼程序10件20人,共督促当事人缴纳生态修复款30余万元。

做好垃圾分类

通讯员 潘菲

本报讯 近期,杭州市滨江区检察院走访调查辖区内垃圾分类情况,重点检查是否设置垃圾分类收集容器、是否将垃圾分类落实到位。

检察人员发现,虽然辖区内垃圾分类收集容器的设置较为完备,但部分美食街、小区仍存在垃圾随意丢弃、未将垃圾投入指定收集容器的情况,影响了市容和环境卫生。据此,检察院根据《杭州市

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规定向属地街道制发诉前检察建议。

收到建议后,相关街道立即行动,及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要求物业落实主体责任,强化垃圾分类桶边督导。同时联合社区开展物业垃圾分类培训,对周边住户、经营户、顾客等做好垃圾分类上门宣传工作。此外,持续开展全域范围内的垃圾分类宣传、巡查、督导等工作,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切实维护好生活环境。

督促合规发放

通讯员 余检

本报讯 今年6月,杭州市余杭区检察院在对辖区内的社保基金进行风险排查时发现,部分服刑人员养老金未按规定暂停发放或者暂停上调,造成国有资产损失。

该院立即成立办案组,开展养老金保护专项监督行动。检察官运用社保基金守护数字应用场景,对数据进行比对碰撞,筛查出违规发放或者上调养

老金线索6条,并逐一调查核实。8月5日,该院向相关部门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追回。相关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立即开展调查核实工作,对3名服刑人员暂停养老待遇发放,对另外3名相关人进行养老待遇调整,合计追回多发的养老金5万余元。此外,该院督促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区内人员判刑信息共享机制,有效防止多发养老待遇情况再次发生。

维护“纸上权利”

通讯员 丁海芳 汤彩丽

本报讯 为切实解决执行难,让司法公正更可触、更可感,近日龙港市人民法院开展“出清终本库存案件 提升司法公正感受”专项攻坚行动,努力让老百姓的“纸上权利”真正实现。

此次活动以涉企、涉金融案件和涉农农民工工资、

抚养费、赡养费、人身损害赔偿等民生案件为重点,组成6个执行攻坚小组,分别奔赴19个乡镇街道,发挥基层干部和“共享法庭”庭务主任人熟、地熟等优势,了解被执行人现住地址、联系方式、生活及工作等情况,努力化解一批小标的案件。活动开展以来,龙港法院已累计清理终本库存案件175件,执行到位标的629万余元。